

玉溪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23 年 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- 1.工业产品监督抽检经费
- 2.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专项经费
- 3.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经费
- 4.检验检测保障及能力提升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1.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第十五条：国家对产品质量实行以抽查为主要方式的监督检查制度，对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、财产安全的产品，影响国计民生的工业产品以及消费者、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抽查。

2.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，根据《玉溪市 2021 年—2023 年食品安全抽检项目计划方案》实施 2023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。

3. 依据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和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等相关文件，对全市特种设备特别是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、压力容器（含气瓶）、压力管道、电梯、起重机械、客运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、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，以及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适用本法的其他特种设备实施监督检验、定期检验。

4. 通过科学地检验检测，提高全社会产品质量，满足人

民群众不断增长的需求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玉溪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1.通过监督抽查为主要方式，对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、财产安全的产品，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以及消费者、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抽查，曝光质量违法行为，促进企业提升产品质量。

2.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控制区域性、系统性重大安全风险，守住安全底线，根据《玉溪市2021年—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项目计划方案》实施2023年度食品安全抽检。

3.依据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和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，对全市范围内在用特种设备实施监督检验、定期检验，检验锅炉、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、电梯、起重机械、场(厂)内机动车辆六大类特种设备预计17800台(件)，使在用特种设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。

4.通过科学地检验检测，提高全社会产品质量，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需求。预计全年非强制检定、测试、校准各类计量器具43000台(件)；完成汽油、柴油、水泥、排水管、砖瓦、包材、农用化肥及食品相关产品等质量检验检测4000余个批次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1.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对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、财产安全的产品，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以及消费者、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抽查。2023 年完成生产领域 17 类 165 个批次、流通领域 14 类 100 个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，对生产不合格产品进行的企业进行处理，保证我市产品质量安全，曝光质量违法行为，促进企业提升产品质量。

2. 依据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全市计划安排食品 620 批次，食盐 50 批次。实施食品安全抽检，及时发现安全问题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全面落实食品安全。

3. 依据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和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，对全市范围内在用特种设备实施监督检验、定期检验，检验锅炉、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、电梯、起重机械、场(厂)内机动车辆六大类特种设备预计 17800 台(件)，使在用特种设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。

4. 通过科学地检验检测，提高全社会产品质量，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需求。预计全年非强制检定、测试、校准各类计量器具 43000 台(件)完成汽油、柴油、水泥、排水管、砖瓦、包材、农用化肥及食品相关产品等质量检验检测 4000 余个批次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1 月财政资金到位，2-10 月按照工作方案有计划组织监督抽检，11 月底将资金支付完毕。

- 1.工业产品监督抽检经费预算安排 30 万元；
- 2.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专项经费预算安排 67 万元；
- 3.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经费预算安排 306.06 万元；
- 4.检验检测保障及能力提升经费预算安排 175.06 万元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1.2023 年完成生产领域 17 类 165 个批次、流通领域 14 类 100 个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。

2.全市范围内的食品进行监督抽检，根据项目实施时间节点、季节性和区域性开展 620 批次食品、50 批次食盐的监督抽检，消除食品安全隐患。

3.对全市特种设备特别是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、压力容器（含气瓶）、压力管道、电梯、起重机械、客运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、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，以及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适用本法的其他特种设备实施监督检验、定期检验。预计全年检验检测特种设备约 17800 台（件）。

4.根据工作计划，对全市非强制检定、测试、校准各类计量器具 43000 台（件）；汽油、柴油、水泥、排水管、砖瓦、包材、农用化肥及食品相关产品等质量检验检测 4000 余个批次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1.项目实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以切实提高抽检监测工作的系统性、有效性，靶向性，以发现风险、控制风险、排除风险为目标，可有效控制区域性、系统性重大食品

安全风险，守住食品安全底线，保障人民群众生活生产和生命安全。

2. 及时掌握我市产品质量状况，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。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，依法查处监督抽查不合格企业，促进企业提升产品质量，增强企业产品市场综合竞争力，不断提升我市产品质量水平。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稳定，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的重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。

3. 有效提高玉溪市特种设备的监督检验、定期检验工作提供经费支持，为规范特种设备安全工作、保障人民群众人身和财产安全提供安全技术保障，助推玉溪社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。“安全才能发展，发展必须安全”。

4. 通过科学地检验检测，提高全社会产品质量，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需求。有效提高计量器具受检率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、维护社会公平交易、保障人民群众生活和生命安全提供技术保障。